证券代码: 600395 证券简称: 盘江股份 编号: 临 2025-015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纪绍思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的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 以下议案:

一、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会议同意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会议同意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三、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会议同意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审议。

四、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会议同意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公告(临 2025-016)。

为回报股东长期以来对公司的支持,会议同意以公司总股本2,146,624,89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40元人民币(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85,864,995.76元,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82.44%,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会议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议同意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会议同意公司《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八、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会议同意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九、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专项意见的议案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经核查公司 2024 年度在任独立董事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会议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在任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中关于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要求。因此,会议同意出具《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专项意见》。

十、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会议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其资质条件、质量管理水平符合相关要求,项目组成员满足独立性规定,具有必需的业务水平,在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公允地发表意见,较好地完成了2024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因此,会议同意公司出具的《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一、关于贵州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的 2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会议认为:贵州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作为非银行金融机构,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和《营业执照》,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依法经营,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管理办法规定,未发现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与其开展金融服务业务风险可控。因此,会议同意公司出具的《贵州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和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 事会审议。

十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公告(临 2025-017)。

会议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依法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因此,会议同意公司出具的《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十三、关于为贵州首黔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的 2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公告(临

2025-018)

会议同意公司通过金融机构向贵州首黔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提供 5 亿元额度的委托贷款,用于偿还到期的委托贷款,并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委托贷款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四、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 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的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公告(临2025-019)。

会议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需要,交易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会议同意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309,502.68 万元,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 465,000 万元,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五、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会议同意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六、关于 2025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和未来投资发展的资金需求,会议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 207.59 亿元额度的融资,并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公司本部融资事宜,由公司经理层根据公司本部实际情况,具体确定融资时间、融资期限、融资金额、融资成本、金融机构等具体事宜,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关于 2025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会议认为:公司 2025 年度投资计划聚焦主责主业,推进煤电一体化项目建设,有利于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会议同意公司《2025 年度投资计划》,投资计划总额为 730,457 万元,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会议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议同意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